

文藻外語大學彈性學分課程試行要點

105年5月31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
105年7月4日校長核定

一、目的

文藻外語大學(以下簡稱本校)為進行課程革新，以促進學生的自主學習與教師的有效教學，衡量教學潮流與發展趨勢，針對課程架構及內容進行結構性的彈性改變，特訂定「文藻外語大學彈性學分課程試行要點」(以下簡稱本要點)。

二、定義

本校彈性學分課程實驗課程(以下簡稱本課程)，係指非專屬單一專業學科領域，乃以學生學習成果為導向之整合性課程，課程需融入創新創意與跨領域學習的內涵，加強理論與實作的鏈結，其適用範圍為五專部高年級與大學部(含進修部)。

三、本課程類別包含深碗課程及微型課程。

(一) 深碗課程之開課原則

- 1.開課學分以4~8學分為範圍，課程於課堂教學之授課時數外，可搭配課外研討、實作等額外學習活動之時數，所增加的學習時數併計入課程時數。
- 2.開課形式可以單科或兩科(含)以上為群組方式進行；最低開課人數以15人為原則。

(二) 微型課程之開課原則

- 1.開課學分以不超過1學分(含)為原則，1學分授課18小時為標準，每2小時計為0.1學分，每4小時計為0.2學分，依此類推。
- 2.課程以逐週或採密集方式完成授課，並可搭配MOOCs課程進行。

四、本課程可由2位以上不同領域之教師全程參與共同授課，每位教師可依實際到課時數計算鐘點，亦可採共時教學並計算鐘點。

五、申請程序及審查作業時程

第一學期課程應於4月底前、第二學期課程應於11月底前通過「院課程委員會」審查；其送審程序應由開課單位提送申請計畫(含課程規劃及實施方式、學習目標及評量方式)，經各「系所(中心)課程規劃小組」、「系所(中心)務會議」、「院課程委員會」審查通過後，提交「校課程委員會」審議。

六、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，悉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。

七、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